

洪 元 尚 弟

2 内江

泳群 / 著

盛衰荣辱，瞬息之间

超越血缘的父与子
跨越身份的爱与仇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金陵(中国)书画摄影出版社

洪門兄弟
——民族大義與革命豪情

洪門兄弟

②內江

泳群 著

第一章 遊歷上海滩

第二章 比武大會

第三章 爭取革命軍

第四章 建立秘密組織

第五章 計劃反清

第六章 被迫回國

第七章 被迫回國

第八章 被迫回國

第九章 被迫回國

第十章 被迫回國

第十一章 被迫回國

第十二章 被迫回國

第十三章 被迫回國

第十四章 被迫回國

第十五章 被迫回國

第十六章 被迫回國

第十七章 被迫回國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洪门兄弟. 2, 内讧 / 泳群著.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7.11

ISBN 978-7-5594-0896-9

I. ①洪… II. ①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70989号

书 名 洪门兄弟2 内讧

著 者 泳 群
责 任 编 辑 孙金荣
特 约 编 辑 张 敏
文 字 校 对 郭慧红
封 面 设 计 ABOOK壹书工作室·不绿不蓝
版 面 设 计 李 亚
出 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 版 社 网 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三河市嵩川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21
字 数 306千字
版 次 2017年11月第1版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94-0896-9
定 价 42.0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主要人物索引

第一代

- 常啸天：洪门大哥，忠义社社团首领，上海天华总公司董事长
林 健：杀手，常啸天结义兄弟
邵晓星：忠义社风雷堂堂主，天华公司总经理
黄省三：即阿三，忠义社天龙堂堂主
雷 彪：忠义社乘云堂堂主
阿 堂：忠义社社团总执事
陈阿水：忠义社主要成员
白冬虎：忠义社主要成员
老 魏：常啸天司机
唐 轩、唐 辕：忠义社主要成员
关有德、倪子善：忠义社元老
蒋 清：美籍华人律师，常啸天未婚妻
钟月儿：护士，林健妻子
惠若雪：京剧名角，常啸天妻子
闫 意：闫森女儿，黄省三妻子
徐丽敏：外交官之女，蒋清好友，邵晓星妻子
梅 萍：青红帮成员，钱朗外甥女，上海富商徐氏遗孀
阿 芳：常小健保姆，常啸天情人
吴 妈：常公馆管家，吴浩海姑妈

第二代

常小健：林健、钟月儿之子，常啸天义子

常小康：常啸天、惠若雪之子

蒋 器：美籍华人，常啸天、蒋清之子

吴浩海：国民党员，常小健朋友，常府管家吴妈之侄

蒋芸姗：共产党员，蒋清侄女，常小健未婚妻

慕容倩：嘉陵公司职员，吴浩海妻子

简淑兰：电台播音员，蒋芸姗大学同窗，常小康情人

田 冰：共产党员，蒋芸姗大学同窗

小 宇：忠义社成员，常小健跟班兄弟

刀疤顺：忠义社成员

汪 煜：杀手，汪铭九之子

阿 香：赌台小姐，小宇未婚妻

阿 姊：女童工

其 他

闫 森：洪门前老大

钱 朗：洪门猛虎堂前堂主

汪铭九：洪门风雷堂前堂主

钱敏德：国民党高级军官，钱朗之侄

姜 琛：国民党保密局驻沪情报组长，代号蝎王

目录 >>

- 第一章 重返上海 / 1
- 第二章 比武大会 / 7
- 第三章 少年老成 / 13
- 第四章 黑道与白道 / 22
- 第五章 英雄难断家务事 / 28
- 第六章 英雄救美 / 35
- 第七章 神秘特派员 / 45
- 第八章 不是冤家不聚头 / 53
- 第九章 神秘夫人 / 61
- 第十章 法庭下的交锋 / 74
- 第十一章 勇闯警备司令部 / 86
- 第十二章 嗜血，已成必然 / 97
- 第十三章 最爱的女人最无情 / 106

洪门兄弟②内讧 目录

洪门兄弟②内讧 第一章 洪门兄弟 / 1

第十四章 美国情敌 / 114

第十五章 妓女也要把她们当人看！ / 125

第十六章 恋你在心口难开 / 135

第十七章 家庭辩论 / 147

第十八章 好人做到底 / 161

第十九章 一让再让 / 173

第二十章 天大的误会 / 188

第二十一章 要做你自己，兄弟！ / 203

第二十二章 政治，不是想躲就躲得开 / 216

第二十三章 闭门思过 / 231

第二十四章 小设鸿门宴 / 245

第二十五章 二十年前种下的恶果 / 256

第二十六章 我是谁？ / 267

第二十七章 雨夜巨变 / 281

第二十八章 格杀令 / 293

第二十九章 内讧迭起 / 306

第三十章 亡命天涯 / 319

第一章 >>>

重返上海

火车开过大夏，停靠站台，常小健心中暗叹了一口气：小长发又去粉墨登场了！他本是大夏人氏，上岸后混迹于上海，做了大富大贵。如今，他又能来！作为老大不小的常家，这个月的收入，却比不上他的腰包。早被西日和支票奉为天仙，先将手中零钱一丢，出来晒晒太阳。许多年没有这样坦然和自信地笑过，连身板，连衣袂都透出精气神来。简单收拾一下，便不出去，直奔吴淞口。他想得明白，单靠熟稔大老大的经验是不够的，必须再学点新东西。他知道自己需要的是真才实学，而不是虚名浮利。清早六点钟，常小健就醒了，起来伸了个懒腰。

在特等客舱外站定，常小健听见咳嗽声，他知道父亲的气管一向不是很好，深冬里南北气候差异大，便有些感冒。推门进去，见父亲已穿戴整齐，腰板挺直站在窗口，两鬓间丝丝白发在晨曦中格外显目。

“爸，船进吴淞口了。”

挽着父亲踏上码头，常小健眼睛已经不够用了，五年未归，看什么都觉得那样亲切。实在抑制不住，突然放开父亲，在人流中展开双臂，旁若无人地欢呼：回家了！

清冷的风卷起了黑色的大衣。

常啸天看着儿子的眼睛带了笑意，蓦然柔和了许多。民国 35 年初，他重新立于上海滩，望向外滩林立的高楼大厦，深深呼吸着清冽的江风，眉头舒展，胸臆开阔。他虽不似小健那般把上海视作家乡，可内心最深处，最割舍不下的除了上海还有哪里呢？抗战胜利了，他又回到了令他魂牵梦系的东方大都市。这里，写了他半生的荣辱兴衰史。只是岁月如梭，他，已经年过半百了。

行李交由仆人运回公馆，父子俩坐上一部出租汽车，常啸天道：随便走走，我要看看上海。

司机有些茫然，常小健解释道：走外滩，然后从南京中路上绕一下，最后到贝当路。

不，到四川北路。常啸天加重了语气。他要去天华总公司，忠义社的大本营。

常小健笑道：邵叔叔他们只知道您从重庆回香港，还不知道我们坐船回上海。

常啸天道：就给他们个突然袭击！

一路上，抗战胜利的喜悦已如褪色的红纸，只有些粉红色的底子还残存于街面的商行、店铺的装饰上。战争中的孤岛，似乎并未遗失昨日的繁华，反而变得更加奢靡华丽。南京路依旧香风扑面，气派卓然。尤其引人注目的是敞篷吉普车上坐着的高头大马的美军，搂了花枝招展的中国女人招摇过市，行人也不驻足，目光多半是平和中稍带鄙夷，显然已司空见惯。

车到了四川北路，有一队国军雄赳赳地开将过来，车停在半路，一时过不去了。常小健扶了父亲下车，在人群中挤来挤去，辨不清方向，不由问旁边的路人：借过，天华公司怎么走？

他不自觉带了些广东口音，一个阿飞模样的小子凑上来，人群之中用肩一挤：有没有美钞？

常小健被他近身紧逼得心烦：阿拉勿有！

听他又说上海话，那阿飞大失所望，上下打量：搓那侬小赤佬，玩起大爷。

常啸天早看出门道，搭搭小健的肩，向下努努嘴，小健低头一看，大衣袋里的东西已被掏出一半，一时火起，一把逮住阿飞的胳膊：兄弟，拎拎清爽！

那小阿飞吃痛不住，哎哟着三甩两甩甩开他，左手放进嘴里，打了个响亮的呼哨，一下招来四五个黑衣黑裤的后生。兵已过完，街边人群动了起来，看这里有热闹可寻，又挤过来，把他们围在当中。

常啸天负手立于人群后，饶有兴趣地看着。他知道小健刚才东瞅西望，口音又像外地人，所以被点了相。想到这里已经是自家地面，这伙阿飞真是应了那句“太岁爷头上动土”，不由微笑。

常小健哪会把几个小子放在眼里，几个回合下来，已打得他们四面开花，遍地找牙。

他转着手腕在一干人中找到父亲，退过来道：想不到邵叔叔的见面礼居然这样！

爷俩同声大笑，转身要走，突然耳中炸雷般响了一声：小兄弟留步！伤了这么多人，怎么也要有个交代！

常小健回头见一壮年男子，大冬天剃个大青瓢，敞着外衣襟，火愣愣拨开人群大声嚷：起来，都给我起来！你们老大才在医院躺了三天，就在这里丢人现眼！

小阿飞们已从地上爬起，低眉顺眼闪在他身后，纷纷过来：白爷，那小赤佬好厉害！

是他先欺负小黑的！

那汉子怒目直视那兔崽子，人眼一个高个小伙儿，眼睛亮过天上的星星，笑弯弯正凝视着他。他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抓抓脑袋，突然一巴掌击在光头之上：哎呀，小健！

常小健任由他把自己搂住，开心得不知怎么才好。白冬虎像小时候一样，一下把小健抡起来，但他很快发现，小侄子已经高过自己，若不是有些力，还真抡不动。只转了一圈，就又发现一个熟悉的身影正向他走过来，白冬虎把小健放下，眼泪涌出来，一把擦了去，仍止不住。

那群小阿飞见到威严仗性的白爷先笑后哭，发了神经一般，齐齐望去，见那人浓眉鹰目，尽管发已花白，仍有一股摄人心魄的霸气回射开来。这张脸对他们来说太熟悉了，他的照片已被忠义社的后生小子们顶礼膜拜过无数次。此刻真神乍现，真是又惊又喜。

常爷！是常爷！有人冲口一叫，立刻拜倒一片。

白冬虎几步抢至近前，突然止步，径自跪下去：天哥！可回来了！他从小在常家长大，常啸天对他亦父亦兄，更有救命之恩。常啸天伸手扶起他，再看看小健也同样高兴流泪，一手挽上一个：别哭了！叫小的们看笑话。走，带我见晓星。

天华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邵晓星端坐办公桌后，正蹙了眉头对职员吩咐着什么，抬眼突见外间的兄弟、职员不知何故正一一站起，气氛异常，他的手立刻伸向左边最上头的抽屉。人入江湖，身不由己，即使成为闻人富贾，也摆脱不了江湖的明争暗斗。所以，在忠义社副社长、天华公司总经理邵晓星的抽屉中，永远有一支上了膛的手枪。

常啸天大步走了进来，邵晓星霍地站起。常啸天环视办公室，见到办公桌上厚厚的账簿整整齐齐，案头的文件零乱摊开，自来水笔开盖，屋里竟散发墨水的淡香。常啸天感慨万分，隔桌望着昔日的飞刀小邵，五年不见，兄弟开阔光滑的额头上竟也平添了明显的皱纹，岁月的沧桑、守业的操劳尽写于此。

晓星！

大哥！

隔了桌子，两双臂膀狠狠绞在一起，邵晓星目不转睛地望着常啸天，生怕跑了一样不肯放开手，四十多岁的人竟一踩椅子，飞身跳至桌外，常啸天愣了一下，赞道：好！不减当年！

两人紧紧拥在一处。

雷彪吩咐把汽车停在马路边上，听见乘云堂拳馆一片喊打喊杀声。总教练杨勇头上热气腾腾，拎着一只沉重的石锁走出来。他正练得起劲，听说老大来找，心道定是又有难收的烂账，好大不乐意，双手倒着那只足足百十斤的家什，晃晃荡荡走过去，低头向敞开的车门里喊道：屁大的事还用老大出马？我去吓他们就成了！

说罢连人带锁坐进去，把轿车压得晃了晃：快开车，回来还能教一趟拳！

雷彪叼着大烟斗，看着门生，没有丝毫不悦，这是华东七省的前国术冠军，他两年前收入门下。这杨勇成名虽早，却脾气古怪，玩世不恭，几杯酒下肚便天不怕地不怕。快三十的人，空有一技之长，却无谋生之道，和黑白两道全对不上路，人称浑人。抗战期间，他老母重病，无钱请医延治，糊里糊涂被人利用，为日伪做了几天事，又突然悔悟，宁坐牢也再不玩活儿。雷彪辗转听说了这个颠三倒四

的武人，将他母亲送医救治，伺机把他弄了出来。这位爷九死一生才出了七十六号，一听救命之人是洪门大哥，当即脸色一变，甩手而去。回家之后，遭母亲一顿迎头痛骂，训斥他忘恩负义。雷彪这一注下对了，杨勇人虽然混沌，却极孝顺，对母亲说一不二、言听计从，从此收心敛性，入了乘云堂，乖乖在武馆任教。雷彪素知他脾气古怪，软硬不吃，只是实在棘手的事情，才吩咐他做，平时并不把他当一般兄弟使唤。当了多年的老大，雷彪深知好钢用在刀刃上的道理。杨勇因此而自得，堂内只服雷彪一个人，并以武功第一自诩。

阿勇，你有用武之地了！雷彪拿开口中烟斗：带你去个地方，给我杀出威风来！

干什么，看我干什么？杨勇一上车，就被满车人瞅得浑身不自在，只对雷彪道：老大，说好了我只管打，不杀人的！当年七十六号差点打死我，我都没替他们杀一个人。

傻瓜，老大找你就是砍人吗？

你出头之日到了！

满车人都在羡慕他，杨勇开始犯傻。

阿勇，上海洪门的比武大会预赛一会儿就要开始了，决赛在明天。我要你代表乘云堂，给我拿个状元回来！雷彪比画着烟斗，十分自信。

比武大会？怎么我从来没听说过？杨勇精神一振。

车上兄弟告诉他：勇哥，你入门时间短，不知道。当年常爷在上海，每两年要举办一次比武大会。到时候不论辈分，十八般武艺尽可以使出来。已经比到第三届，咱们总堂的执事白爷和唐轩、唐辕哥俩都拿过冠军。由社长亲手披红挂彩，好不威风呢！

杨勇此生别无嗜好，就是好武成性，听得眼珠发亮：雷爷，真的？

雷彪人过五十，身体发福，笑起来很像弥勒佛：小邵、老三和陈阿水他们几个，以往仗着手下硬，一到比武总是抢我的风头。这一回，我有阿勇这个国术冠军了，让他们开开眼。风水轮流转，该我们乘云堂威风了！

杨勇问：停了这么多年，怎么突然又急着要比武了？事先也没个知会。

车上人人奇道：阿勇，你是真糊涂还是装糊涂？

门里这么大的事你都不知道？

勇哥，社长回来了！

杨勇一不上妓院二不进赌场，在武馆和徒弟们也甚少交流，对门中的所谓大事真是一无所知，一脸茫然：常啸天？他不是在重庆吗？

一番话引来一片哂笑：人人都知道，天爷都回上海两天了，正好赶上五十大寿，明天要为他祝寿！

比武大会也是庆祝的一项内容，庆祝他重返上海滩！

噢！这么说，明天能见着常啸天？杨勇不由有些好奇。

叫常爷！雷彪突然严厉：在这儿由着你没大没小！对老大绝不可以直呼名字，给我记住！

杨勇痛痛快快应了一声，一想要比武，便心痒难耐，放下石锁，摩拳擦掌，跃跃欲试。

比武大会

亚尔培路运动场，忠义社举行集会。

自五年前阿堂死后，总执事一职就由白冬虎接任。这个类似于执行官的职务，在兄弟当中应该是不苟言笑的黑脸形象。今天的白执事却一身团花长袍，一脸喜气洋洋。他负手站在球场上，冲着立在身前的一支麦克风喊：比武大会拳术决赛开始。第一场，风雷堂唐辕对乘云堂杨勇！第二场……

唐辕一身短打扮上场，他早已非当年那个为在常啸天面前露一手不惜铤而走险的少年，跟了阿水十二年，现在在上海滩也小有名气。唐家兄弟的功夫，在忠义社一直排在前几把交椅，他们也收了很多门生，已是公认的武师级人物。哥俩是直接进入决赛的，后生小辈们从昨天的预赛一路厮杀过来，能出现在决赛场上的，功夫一定过得去，唐辕虽然自恃老姜生辣，倒也不敢掉以轻心。

乘云堂杨勇轻轻松松一路过关斩将进军决赛。他在场上斗勇，他的老大雷彪在场下斗智，一再叮嘱他要留几手。所以尽管杨勇今天出现在决赛场上，却并没有引起太多的注目，只是乘云堂的兄弟们暗自高兴，知道露脸的时候到了。

唐辕向看台上遥遥抱拳，他知道，社长常啸天和他的老大阿水、忠义社的各位大哥们都坐在那上面看着他。算起来，他也有五年没见常爷，更加有心要再展

昔日雄风。当下向杨勇招呼一下，一个漂亮的起势，拳已攻到对手面部。

感受到刚劲的拳风扑面上来，杨勇血脉偾张，全身亢奋，久违了，比武场！自从二十三岁那年得了个七省国术冠军，还没有过这么大一个场面叫他施展所学。他马步稍沉，凝身不动，双臂轻展，变拳一格，已粘住唐辕的重拳，然后全身一较劲，猛然一发力，久负盛名的风雷堂老二唐辕，像一只断了线的风筝，飞飘出去。

众人齐声叫好。

唐辕毕竟是个中老手，翻身一个侧马步稳稳立住，顺势几个漂亮的跟头向杨勇滚去，力攻他的下盘。众人见身法灵活，又为他喝起彩来。

杨勇不慌不忙，有意要显示自己的拳脚功夫，施展开一套最有心得的拳法，套路清晰，招式沉狠，虎虎生风。看台上，白冬虎奇道：老雷，你的手下行啊！正宗的罗汉伏虎拳，少林路子。

常啸天曾送他拜过一位少林和尚学功夫，所以只有他能看出杨勇的拳路。雷彪晃着胖大的脑袋，强憋住乐，轻描淡写：小的们瞎玩，瞎玩，哪里有什么真功夫。

说话间，场上的前冠军唐辕已经招架不住了，那罗汉伏虎拳招招不离他的面门，拳头挟风带气，把他一路逼向红地毯的边缘，最后，在一片惋惜声中跌出了场地，算起来前后不到两分钟。

阿水坐不住了，手中茶水都颠了出来，用肩狠狠一挤雷彪：雷老大，哪弄来的浑小子这么霸道，成心拆阿辕的招牌！

雷彪笑到满脸是牙，不见眼睛，捂了肚皮起身道：老大！烂梨陈输得猴儿急了，冲着我来了，一会儿非揍我不可。我年纪大，没他厉害，惹不起我躲得起。

常啸天和看台上的老大们放声大笑，只有阿水见雷彪真的走下看台上了场地，气鼓鼓道：老三你还笑！老雷肯定去面授机宜，一会儿，你家阿轩也保不住了！

阿三毫不在意：老陈，小心气大伤身！小的们玩玩嘛，我就没你火气那么大。

白冬虎笑着预言：阿轩保不住了，好戏在后头呢！

离看台稍远些的另一侧场地，也是叫好声不绝，那里的胜负也已决出，最后的总决赛就要开始。

杨勇被本堂兄弟围着，上捣胳膊下抻腿，犹如众星捧月一般。打败了唐辕，他心中更加有底，乐得闭目养神，养精蓄锐，好迎战唐轩。昨天的预赛中，他已经把门中的好武之人瞅了个遍，雷彪更暗地里让他留神唐家兄弟，所以对功夫上得了数的人，他可以说已了然于心，他想既然前冠军这样容易打，其他人更不在话下。

铃声一响，耳听得有人道：嘿，轩爷下场了。杨勇站起来一看，唐轩真的下了场，正在场边忙着擦汗，场上剩下的人年纪极轻，一袭白衣，正向这边抱拳致意。

杨勇一心速战速决，争拿头名，在众人面前把风头出尽，一言不发地点头上场，助跑几步，飞腿向对手面部劈去。大家见他三下五除二就打败了唐辕，已知他功夫了得，再看他上场便是狠招制奇，齐齐“咦”了一声。杨勇一个“流星赶月”飞出之后，发现自己这得意之作竟自劈空，如泥牛入海，无声无息，居然没人挡也没人防，白白做了个漂亮的空中飞脚，心道对手定然闪身一侧，便在落势上左右开弓，连发几拳，极为迅捷快猛。突感肩头一麻，一回首，对手不知什么时候已飘至他的身后，在他连出的凌厉招式间，竟找到间隙拍了他一下，此时正笑望着他，单手抄前，摆着极为潇洒的邀拳式。杨勇就有些动气。心想，打归打，乳毛未尽的小子你笑个什么劲儿？咱们是比试拳脚上的功夫，可不是比谁笑得好看！

杨勇运起丹田之气，大叫一声，双臂抡得风车一般，拳拳生风，直奔对手面门。

场内爆好声连绵不绝，先是给杨勇的，后来一边倒，全变成给那小伙的了。因为那白衣小伙只侧身后退了几步，格挡了不到五六下，便抓了个破绽，开始转守为攻！只见他出掌如电，骈指若风，招式绵里藏针，动静相宜，每一掌、每一指都似乎蕴含着了无穷的内力，只要沾上杨勇的身子，就会发出“卜卜”的闷响。杨勇只挨上几下子，就知道遇上了平生最强劲的对手，这小子要小他十岁，可一招一式间，已显示出内外兼修的大家风范。

好武之人，皆是对手越强越来得兴奋。杨勇心道，伏虎拳制不了你，那就尝尝我的连环腿吧。双臂一顿，一矮身，双腿接连飞起，他自恃腿快，哪知对手比他更快，身形一展，人如大鹏一样飞上半空，双腿竟凭空游走，连连踩中杨勇的

头与肩部。此时，只要是懂武功的人都看得出来，杨勇固然功底不凡，他的对手却显然高他不止一筹。在比试中，白衣小伙招招因循对手，杨勇出拳，他还之以掌，杨勇出脚，他还之以腿，每次都是点到即止，始终好整以暇，从而也使杨勇的功夫发挥到了极致，一来一往，打起来非常好看！

杨勇见对方始终跟了自己的招式走，从不主动近身，一时之间又赢不了他，眼睛余光扫见自己的老大雷彪已经下到场边上，和白冬虎又指又笑，目光却不在他身上，这一分神竟退到了界边，心中一急一气，提醒自己可万万输不得，欺身又上，用拳在对手面门上一掠，顺势捞到他的双手只一擒，就势硬了头皮贴身一抱，右膝猛提直攻下身，这招用得煞是老辣！白衣小伙本能地双手一挣，迫开他的双掌，身子平地弹起，离开地面向后飘翻，退势太大，双脚刚好磕过杨勇的下颏儿，杨勇下巴几乎脱面而去，踉跄甩首，血珠四扬，头昏脑涨，向后一栽，自觉下牙全松，满嘴是血。白衣小伙后空翻落定，见对手狼狈不堪，忙上前来扶。杨勇自恃甚高，哪受过这等奇耻大辱，恼怒之余，扬手一掌，结结实实击向那小伙子脸。小伙子好心不得好报，闪过这一掌，凌厉的掌风已刮痛了面颊，不由抚面愣了一下，随即一抱拳：承让！

其修为显然更胜武功了。场上欢声雷动，杨勇这才发现，自己坐的地方，已出红地毯的边界。他刚才就已经输了。

白冬虎大声宣布：拳法比试，常小健胜！

杨勇被徒弟扶回座位，一边揩血一边骂：哪冒出来的小子？昨天怎么没见？

旁边的兄弟也打抱不平：就是嘛！肯定不是门里的。堂口的名也不报一个，分明是来搅局的！

旁边一个风雷堂的小子听他们发牢骚，扑哧一声笑喷出来：你们还真是孤陋寡闻，连少当家的都不认识！

少当家？杨勇更加糊涂。

雷彪正和白冬虎大加称叹，声音清晰地传了过来：龙生龙、凤生凤，小健行！居然打败了我的七省国术冠军，了不起！